

证券代码：832567

证券简称：伟志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伟志股份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志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同步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

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20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百鹏、颜德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陈志谋、罗楚楚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伟志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伟志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6 日